

宜蘭縣淨零城市自治條例 (草案) 社會溝通會議

主辦單位：宜蘭縣環境保護局

執行單位：環科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113年11月

宜蘭縣淨零城市自治條例(草案)社會溝通會議

壹、 會議說明

因應國際 2050 淨零排放共識，我國「氣候變遷因應法」納入 2050 年淨零排放目標，各縣市亦陸續制定地方溫室氣體減量行動與調適方案，而宜蘭縣配合國家淨零排放政策之外，朝向建構成為健康低碳家園、韌性城鄉，積極發展綠色產業等特色，持續以因應氣候變遷朝向淨零永續城市之核心目標發展。

為全方位整合強化節能減碳、氣候變遷調適、資源化管理及永續生活營造等各項重要因素，擬訂定「宜蘭縣淨零永續城市管理自治條例」草案，制定地方溫室氣體減量行動與調適方案諸如放寬再生能源設置條件、加速再生能源裝置設置容量，開發地熱或氫能相關技術等方式，並訂定有關企業相關規範，以落實企業執行排放量管理與減量。

再者根據國際能源總署(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, IEA)於 2020 年公布的研究指出，包含建材生產過程在內，建築部門在能源使用所造成之溫室氣體排放占全球總排放量之 37%，僅次於最大宗占比 40%的工業部門。這項結果使得低碳建材與低碳標章制度的推廣與運作迫在眉睫。

為促進宜蘭加速淨零轉型政策推動，增進縣政府及淨零轉型過程中相關利害關係者之溝通與協調，規劃辦理「宜蘭縣淨零城市自治條例(草案)社會溝通會議」，針對宜蘭縣淨零永續城市管理自治條例(草案)之法規推動事項，邀請國內法規學者或民間團體之代表，分享縣市政府的節能、能源政策、氣候與能源治理等社會溝通策略。會議產出成果將作為後續滾動修正政策之參考依據。

貳、 規劃辦理時間與地點

- 一、 時間：113 年 11 月 7 日(星期四)
- 二、 地點：本局多媒體簡報室（五結鄉利工二路 100 號）

參、 參加對象與人數

- 一、 對象：地方相關業務主管機關（單位）代表、淨零轉型過程相關之利害關係團體代表、企業與公協會團體代表、議題專家（法規學者或民間團體）代表、工程顧問、企業碳排顧問等相關業者等
- 二、 人數：預計 50 人。

肆、 會議議程

時間	時間	內容	備註
13:30~14:00	30	報到	—
14:00~14:10	10	開場致詞	
14:10~14:30	20	宜蘭淨零城市自治條例 (草案) -政策重點說明	宜蘭縣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 執行秘書組
14:30~15:20	50	宜蘭淨零城市自治條例 (草案) -政策推動討論	與談者 1 環境權保障基金會氣候變遷 暨公正轉型部主任 林彥廷
15:20~16:10	50		與談者 2 綠色公民行動聯盟資深研究 員 陳詩婷
16:10~16:20	10	綜合討論	與會人員
16:20~	-	賦歸	—

伍、 報名方式

- 一、 配合本社會溝通會議行程規劃，請與會人員於本 113 年 11 月 06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:00 前至下列網址（<https://forms.gle/LSa5oNTBrohkWbM67>）或扫描下方二维码填寫相關報名資料，以利安排相關事宜。



- 二、 相關問題請洽環科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(02-27753919)，湯采薇小姐（分機 386）與陳冠榮先生（分機 376）。